

台灣珠寶金工創作協會會員資格與福利

◎ 會員資格與申請辦法

台灣珠寶金工創作協會以「提昇國內珠寶設計暨金工創作之專業水準、培養專業人才、促進國際珠寶設計暨金工創作活動之交流」為宗旨。凡贊同本會宗旨，年滿二十歲，具有下列各款資格之一，並由本協會理監事二人引薦，經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者得加入本會——

1. 國內外大專以上珠寶金工設計相關科系之學歷。
2. 在珠寶金工創作之專業領域有五年以上之專職工作資歷資格者。
3. 在珠寶金工創作之專業領域具特殊表現者。

符合上述資格者，茲請詳細填寫入會申請書，並備妥作品圖片(10件以上，1件作品可有多張圖片)、作品說明表及身份證影印本正反面備審，寄至指定收件單位，本會將儘速通知閣下審查委員會審查之結果。

◎ 會員福利

1. 展覽

- ◆ 本協會會員具有報名參與本協會舉辦之聯展之權利。
- ◆ 本協會會員具有報名參與其他單位邀請本協會展出與作品發表、採訪、演講等相關活動之權利。

※不開放非本協會會員之人士參與徵選。經理事會審核參展作品通過者可參與上述活動。

2. 活動

- ◆ 本協會會員享有參與本協會舉辦各類活動(如：海內外學術交流活動)的報

名與優惠之優先權利。

◆ 本協會會員可享有本協會活動承辦單位或小組之協助與服務。

3. 資訊

◆ 本協會會員享有將個人相關資訊(與本協會性質相關)放置於本協會網站與部落格之權利。

※限協會公佈之開放刊登項目。網站部份以會員資料為主，部落格部份目前可供刊登項目為：

- (1.)設計學報：由協會會員發表的珠寶金工創作相關專業性質文章、論文、作品、知識、技法教學…等等。
- (2.)會員投稿：本協會會員的報章雜誌報導、珠寶金工創作相關好文章、好論文、好作品分享、知識、技法、會員出版的刊物、會員主講講座、會員開設最新課程資訊…等等學術性質相關內容。
- (3.)展覽文宣：協會會員舉辦的個展、聯展宣傳，提供文宣與展出相關資訊。

◆ 本協會會員可收到本協會不定期發出之「會員發訊」，內容包含協會資訊、相關活動等。

◆ 本協會會員享有協會辦公室之代發訊息服務。

※協會會員可將欲推薦之相關活動資料提供協會辦公室，如展覽等，協會辦公室將會代為發訊給所有會員及會友。

※為避免混淆點閱人士，協會部落格目前暫時以服務協會及會員為主，恕暫時不將非關協會會員之訊息刊登於部落格。

◎ 本協會章程上的其他會員權利與義務

根據台灣珠寶金工創作協會章程第八至十二條內容，

- 會員有表決權、選舉權、被選舉權與罷免權，每一會員為一權。贊助會員

無前項權利。

- 會員有遵守本會章程、決議及繳納會費之義務。
- 會員有違反法令、章程或不遵守會員大會決議時，得經理事會決議，予以警告或停權處分，其危害團體情節重大者，得經會員大會決議予以除名。
- 會員喪失會員資格或經會員大會決議除名者，即為出會。
- 會員得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會聲明退會。